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子公司成都倍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由倍特期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倍特期货）现有股东对倍特期货进行同比例现金增资，其中公司子公司成都倍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倍特投资）对倍特期货增资金额 8,976 万元(详细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16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及《关于对倍特期货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由于倍特投资目前不具备充足的现金增资能力，为完成对倍特期货的增资，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先以 7,716 万元的现金对倍特投资增资。

本次公司对倍特投资增资事项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

本次公司对倍特投资增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公司对倍特投资增资事项无须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尚需倍特投资股东会同意。

本次公司对倍特投资增资事项需以倍特期货股东会和本公司股东大会对前述倍特期货增资事项的批准为实施前提，如未获前述批准，则本次公司对倍特投资增资事项将不再实施。

二、倍特投资的基本情况

(一) 企业名称：成都倍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二) 注册地：成都市高新区标准厂房

(三) 法定代表人：栾汉忠

(四) 注册资本：11,047.8 万元

(五)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709253435G

(六) 主要业务：项目投资；投资咨询（不含金融、证券、期货及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

(七) 主要股东：

单位：元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0,987.8	99.46
四川省宏泰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50	0.45
成都融通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0	0.09
合计	11,047.8	100

(八) 成立时间：1997 年 12 月 18 日

(九)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指标	2017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16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80,885,857.38	80,970,989.66
负债总额	27,886.84	34,693.65
净资产	80,857,970.54	80,936,296.01

指标	2017年1-9月（未经审计）	2016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0.00	277,669.89
净利润	-78,325.47	169,640.62

（十）倍特投资是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

三、公司对倍特投资的增资方案概述

（一）本公司与倍特投资其他股东按原出资比例对倍特投资增资，如除本公司外的倍特投资股东放弃优先认缴出资权，本公司不认缴其所放弃认缴的新增出资额，即只由本公司按在倍特投资的原出资比例单独对倍特投资增资。

（二）本公司对倍特投资新增出资额 7,716 万元（每 1 元新增出资额的价格为人民币 1 元），以现金方式认缴。

（三）如除本公司外的倍特投资股东放弃优先认缴出资权，并由本公司按上述方案完成对倍特投资增资后，倍特投资的注册资本将由 11,047.80 万元增至 18,763.80 万元。

四、增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将进一步增强倍特投资的资本实力，以达到对倍特期货增资的目的，使倍特期货具备拓展业务领域的资质条件，为倍特期货提升市场竞争力和做大做强奠定坚实基础，对公司未来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有积极影响。

五、备查文件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五日